



## 伊人如月

◎郑兴云

一抹青辉，映照山川、河流  
晚风，让一颗潮汐的心  
起起，又落落  
仿佛她不是来自人间

而是从天而降  
每当她的出现  
都会让我的脚步轻盈

追逐的目光  
不只是在仰望之间  
将随时光穿越  
永驻心中

## 我的书房“第五宝”

◎张惠琴

古代文人的书房都有传统四宝“笔、墨、纸、砚”，对于一心向往古代文人生活的我来说也不例外，尽自己所能添置到位，尽自己所能够味够美。最近，因为一只小猫的到来，我的书房等于又添了一宝。

小猫一身金黄，是一只11色金渐层，毛尖上有一层黑色，尾巴尖和四爪底色是黑色，一双圆溜溜的琥珀色的眼睛分外可爱。初来到家的小猫从循规蹈矩到现在上蹿下跳。小猫特别黏人，只要我在家，它就一直跟着我。我在书房的时间较长，它就也在书房，它小的时候我写字，就蜷缩在我椅子垫上睡觉，一睡好久。大一点之后，它跳到我书桌上闲庭信步。现在它已不满足于看看了，开始动手，墨缸里的水用小爪沾着品尝，屡禁不止，我展开来的宣纸也常一不留神被它抓个洞，极尽破坏之事。我的古琴它也很爱，写字时会忽然听到身后一声拨弄琴弦的声音。黑色的琴面上也会留下一串串梅花爪印，让人啼笑皆非。它现在又多了一个爱好，有时候当我感到静悄悄的时候，回首一看，它定然坐在琴凳上看向窗外，一看半天。它看什么呢？无非是风摇树动，云彩飘移。这种时候，我常常心疼它的寂寞，把它抱起来安抚一通。也由此猜到我不在家时，它的时间是如何打发的了，睡觉、吃食、发呆大概是猫的常态。

我对猫并不陌生，小时候家里养过一只黑白两色土猫，晚上睡觉时喜欢睡在我的脚那头被窝上面，肚子里咕噜咕噜的。白天会看到它在院里追风扑蝶或沿着水杉树上下来回戏耍，分外活泼，全家人都很宝贝。可惜后来误食了邻居家的死老鼠，猫死了。我妈抱着猫哭了好久，后来家里就再也不养猫了。

了。之后，再次与猫近一点的接触是在春鸣教授家里，看她前后养过三只猫。我特喜欢她曾养过的一只银渐层，格外愿与人亲近。亲手撸过多次猫后，一直想养一只猫。春鸣也常说，猫和古琴也很配呢。因为周末常在海安和南通间奔波，总下了决心开始养。直到这次新冠后，长时间囿于床榻间，才真正起心动念，并于今年一月上旬与这只小猫结缘。小小的猫咪从青岛坐飞机而来，花费了一天一夜时间，我才见到了它，它是那么小的一只，才一斤多，楚楚可怜。

猫咪的到来，给我们带来了不少琐碎事，喂食、铲屎自不可避，但也增添了许多乐趣。它每晚十点睡觉，早晨六点必准时跳到你胸口，催我们起来给它喝奶。日常看它飞檐走壁也是常有节目。我的书房门口有一面墙的毛毡子，用磁吸子吸附了我的书法作品。自从它发现可以爬墙后，这面墙就成了它的专用墙，它热衷于爬上去，用嘴叼下一只一只磁吸子，再“扑哒”一只只扔到地上，于是，我的书法作品一张张被抓破后再一张张飘到地上。现在毛毡子被抓了密密麻麻的印子，让有密集恐惧症的我不忍直视。

文人爱猫由来已久，冰心的猫、季羡林的猫，丰子恺、海明威、艾伦坡的猫都很有名。我曾看到丰子恺的一张照片，老人家正在作画，猫呢，就骑在他肩膀上，让人忍俊不禁。古诗有一句“朝慵午倦谁相伴，猫枕桃笙苦竹床”，用现代人的话讲是一幅多么慵懒、多么治愈的画面啊。诗人柳宗元、林逋、黄庭坚都有不少写猫的诗，而陆游绝对是个猫奴，有三只猫，分别叫作小於菟、雪儿，还有一只居然叫作小粉鼻，也太可爱了吧！甚至每只

猫都有专门的诗献给它们。

猫到我家后，跟我学古琴的六六带给我两本关于猫的书，一本是《衙蝉小录》，另一本是《行走在书中的猫》。《衙蝉小录》是一名17岁的清代少女孙荪意撸猫手记，涵盖了随笔、故事、诗文、图画等，写遍古代中国社会的“猫生百态”。此书让我大开眼界，古代文人中确有不少才子与妻子、姐妹等留下诗词唱和之作，著名的如赵明诚、李清照、赵孟頫、管道升等。但对一名少女“养猫、研究猫、讨论猫、赞美猫”能够给予鼓励，即便是当代社会开明的家长也难以做到，孙小姐的哥哥和父亲的朋友给她的书亲自作跋也的确罕见。从内容看孙小姐确实收集了不少资料，对猫的种类、故事都有所涉猎，读来颇长见识，也不免对这位爱撸猫的小姐心生向往，她是得到了多少来自家庭的温暖和鼓励才能既成此书啊。而另一本《行走在书中的猫》则是一名法国女作家米歇尔·萨凯的书，讲述了猫的前世今生。

猫本来是以人类生活的物质帮手出现于我们之中，而今却以人类的精神生活帮手大显才华。猫通过穿梭历史征服了人类，又行走在绘画、文学、文明之中给我们带来了丰富想象。每个爱猫的现代生活中的人人都想从观望猫的生活中得到鼓励，猫是那么聪明、随性、大摇大摆而特立独行。

我在观察猫的生活中也得到不少启发，焦虑、紧张、渴望成功大概是现代人的通病。而猫将松弛、自在写在步履间，它不去关心宏大的事件，不去追寻无谓的意义，它只是跟随日升日落而一呼一吸。它关注你给它的温暖和善意，然后回馈你信任和跟随。我想，有书房“五宝”相伴，我的生活应该很美。



## 金色的梦

◎孙镜福



## 一片心意

◎崔立



门又开了，儿子一家回来了，老伍赶紧从身上掏出红包。儿子要接，儿媳拍拍他，儿子说：“爸要给，我们就拿着，这是爸妈的一片心意。”老伴也说：“收着吧，既然都说好的。”

原来，这是老伍老两口和儿子说好的事情。儿子一家每周休息天回来一次，老伍准备一千块钱的红包奖励。

这是老朋友老詹出的主意。老詹儿子天天说忙，一个月也难得回家一次。自从老詹给儿子一个红包后，儿子回来得勤快多了。老詹给儿子定了个规则：“你来一次，我给你一个红包。”果然，儿子几乎每周都来。有时陪老詹两口子吃个饭，再聊个天，似乎也没以前那么忙了。老詹觉得这样挺好，反正就一个儿子，将来这钱不还是要给他的吗？早点给晚点给而已。老詹告诉了同样只有一个儿子的老伍，老伍觉得这个做法还不错，反正他们老两口退休金也多。

老伍把这事给儿子说了：“一次一千，怎么样？”儿子愣了一下，叫了声“爸”，想拒绝。老伍说：“嫌少？要再加点？”儿子哭笑不得，说：“爸，你这闹的是哪一出啊？”老伍说：“反正我觉得挺好，你们一家多回来，我们也热闹。”

儿子一家再来时，老伍就把红包送上去，儿子不习惯，接过后递给儿媳，儿媳没接。儿子笑着说：“爸妈给的，你就拿着吧。”儿媳只好把红包放包里，有点别扭。次数多了，儿子接红包的速度快多了，还开玩笑说：“像来考勤打卡一样。”五岁的小孙子嘉佳也凑热闹，说：“爷爷奶奶，我也要红包。”老伍赶紧让老伴包个小红包给嘉佳。嘉佳拿过红包，踏着小脚，乐呵呵地在客厅里跑来跑去。

红包确实带来了明显的变化。儿子一家回来的次数多了，他们带来的礼物也厚重了许多，吃的喝的穿的什么都有，大包小包拿得满头大汗。老伴心疼地说儿子：“拿那么多干什么，家里又不缺东西。”儿媳笑着说：“正好碰上打折，便宜着呢。”

儿子送的茶叶，老伍给老詹、老赵几个上门的老兄弟泡了。老詹一喝，说：“这茶不错呀。”老赵赶紧喝了一口，就叫出声：“好茶，确实是好茶呀！”老赵拿过茶包装一看，说：“老伍你是发财了吗？喝这么贵的茶，要好几百块钱一两。”老伍听得瞠目结舌，也翻看起包装，说：“是吗？这么贵？”

老伴穿着儿媳买的衣服去串门，有个姐妹盯着她的衣服反复看，说：“你可真舍得下血本呀！”老伴疑惑地说：“怎么了？”姐妹说：“你这件衣服要卖好几千块。”边说，姐妹边打开手机给老伴看网站专卖店里有件和她穿的一模一样。老伴蒙了：“这么贵啊？”

儿子一家再大包小包回来时，老伍忍不住说他们：“你们怎么花这么多钱给我和你妈买东西呀？以后不要这么浪费了。”儿子说：“给你们买不叫浪费。”儿媳说：“爸妈，马上天热了，我们看家里原来的老旧空调制冷也不行，就给你们买了一台新空调，估计这几天就要到了。还有一台冰柜，方便你们放更多冷藏的东西……”

大家热闹说着话，嘉佳突然噘起了小嘴：“不是每次来都给红包吗？怎么没有了？”“给，给，马上给。”老伍说。大家呵呵呵地都忍不住笑起来。